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 00 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00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2007年12月20日上午9：30

地点：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二会议室

主持人：葛行董事长

一、宣布开会

- 1、宣布大会开始
- 2、宣布到会股东人数、代表股权情况及其合法性
- 3、宣布会议规则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投票表决

- 1、推选监票员、计票员
- 2、由监票员、计票员验箱
- 3、各位股东投票
- 4、宣布投票结果

四、宣读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五、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6]92 号）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如下修订：

原章程：第四十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修订为：第四十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占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董事予以罢免的程序。

发生控股股东以包括但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的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以公司的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对控股股东所侵占的公司资产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直至全部清偿占用资金解冻。凡控股股东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现金清偿的，公司董事会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偿还所侵占的公司资产。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冯伟先生因个人原因书面提出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有关规定，需及时推荐新的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新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推荐刘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简历：

刘卫东先生 1970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在湖北华新水泥集团公司学校从事教育培训工作，在深圳麟奇商务策划有限公司从事项目投资分析工作并担任项目部经理，在广东新的科技集团公司投资部从事项目投资工作，曾作为项目经理组织论证并实施多项集团重大投资项目。现任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经理。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现有场地的发展限制和前期对技术中心项目投入已基本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需要的实情，同时，根据目前的经营现状及下一步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变更投资技术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详细情况如下：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10 号文）核准，公司人民币普通股首次于 2002 年 11 月 5 日以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方式发行，发行价格 7.8 元/股，发行数量 30,000,000 股，募集资金 223,090,000 元人民币（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发射管项目 5550 万元、投资开关项目 5640 万元、投资技术中心项目 4200 万元、投资成都市城市通卡项目 4997 万元，剩余资金 1922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投资成都市城市通卡项目资金 4997 万元、投资发射管项目剩余资金 1139.79 万元、投资开关管项目剩余资金 255.41 万元，合计 6392.2 万元，已于 2006 年 6 月变更投向，用于投资成套电器生产线项目 4392.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并经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07 年 11 月，募投项目实际投入 15830.0726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70.96%，尚余 6478.9274 万元。

公司拟变更投资技术中心项目剩余资金 2086.727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

技术中心项目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4200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已投入 2113.2726 万元，对公司技术开发中心进行技术改造，通过设备改造、技术革新、购置工艺设备和仪器，现有技术中心的研发能力已基本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需要。

基于上述原因以及为了更适应市场需求，进一步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加快增强公司的发展后劲，盘活资金，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变更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

三、变更后的用途

公司拟变更技术中心项目的剩余资金 2086.7274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作为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全部投入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重大风险。

五、关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 七年十二月二十日